

##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杜成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诗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88,768,594.95	1,607,429,249.58	11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08,980,314.99	1,345,712,138.25	4.7%	
股本(股)	422,000,000.00	422,0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4	3.19	4.7%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9,771,149.09		1,44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6		1,441.2%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06,958,870.55	218.11%	1,139,825,737.02	17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517,448.53	58.9%	84,368,176.74	62.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6	58.85%	0.1999	62.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6	58.85%	0.1999	6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	0.67%	6.12%	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0.62%	5.78%	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4,798.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4,913,22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4,336.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782.82	
所得税影响额	-929,018.97	
合计	4,620,959.50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96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李伟明	8,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0,000
黄敏玉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周前文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蔡懿然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郑静和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吴英妹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丁正方	2,102,051	人民币普通股	2,102,051
吴道波	1,9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9,00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926,148	人民币普通股	1,926,148
林少蕙	1,721,639	人民币普通股	1,721,639
股东情况的说明	无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杜成城	216,000,000	0	0	216,000,000	首发承诺、高管锁定	首发承诺将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解除限售，后进入高管锁定
杜端凤	27,600,000	0	0	27,60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2 月 26 日
周前文	11,700,000	0	0	11,700,000	高管锁定	现处于高管锁定
蔡懿然	11,700,000	0	0	11,700,000	高管锁定	现处于高管锁定
韩啸	3,900,000	0	0	3,900,000	高管锁定、首发承诺	高管锁定、首发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合计	270,900,000	0	0	270,900,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类

(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144.31%,主要是本期收购江苏中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及江阴中基铝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使得收入规模扩大引起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746.80%，主要是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纳入合并范围及预付在建工程款所致。

(3)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56.15%，主要是本期支以募集资金支付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股权款而减少定期存款导致可计提的利息减少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37.61%，主要是本期末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的其他应收款合并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223.98%，主要是本期末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合并所致。

(6)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473.48%,主要是本期末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的固定资产合并所致。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241.60%，主要是本期末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的在建工程合并及增加对募投项目的投资所致。

(8)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125.75%，主要是本期末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的无形资产合并所致。

(9) 商誉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1936471.62%，主要是本期收购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纳入合并范围形成的商誉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141.53%，主要是期末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应收账款合并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2、负债类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10072.12%，主要是期末将江苏中基的短期借款合并所致。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88.30%，主要是期末将江苏中基的应付票据合并所致。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342.02%，主要是期末将江苏中基的应付账款合并所致。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48.12%，主要是期末将江苏中基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合并所致。

(5)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79.00%，主要是期末将江苏中基的应交税费余额合并所致。

(6)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40.76%，主要是本期合并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的收益及本期实现的经营业绩增长所致。

## 3、损益类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70.78%，主要是本期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4-9月的经营收入合并所致。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186.26%，主要是本期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4-9月的经营成本合并所致。

(3)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8.08%，主要是本期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4-9月的销售费用合并所致。

(4)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8.78%，主要是本期将江苏中基及江阴中基4-9月的管理费用合并所致。

(5)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63.12%，主要是本期将江苏中基4-9月的财务费用合并及长期借款增加引起利息费增加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2528.33%，主要是将江苏中基合并引起应收账款增加相应的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71.47%，主要是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8)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3130.22%，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9)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47.78%，主要是业绩增加引起的所得税费增加所致。

## (二) 业务回顾和展望

2012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39,825,737.02元，同比增长170.78%；利润总额120,426,600.64元，同比增长97.98%；净利润98,100,609.61元，同比增长89.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4,368,176.74元，同比增长62.82%。2012年7-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6,958,870.55元，同比增长218.11%；利润总额44,835,800.15元，同比增长115.10%；净利润34,659,478.38元，同比增长93.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517,448.53元，同比增长58.90%。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了大幅增长，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万顺包装材料公司于2012年4月投产，控股子公司江苏中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江阴中基铝业自2012年4月起与公司并表，增厚公司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经营管理工作：

### 1、纸制品包装材料业务方面

(1) 推进ERP系统建设，导入精细化管理理念，强化管理与控制、提升经营效益；

(2) 推进全国性战略布局，稳步向中部、东部、北部和西部等地区延伸，开拓新市场；

### 2、铝箔业务方面

(1)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江苏中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江阴中基铝业自2012年4月起与公司并表；

(2) 及时调整、完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并根据国际铝价形势，积极实施国内市场拓展计划，力求顺利实现收购后的平稳整合、提高市场占有率；

### 3、导电膜业务方面

(1) 2012年8月，公司成立了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光电薄膜分公司，主营导电膜业务。同月，公司导电膜项目成功突破技术门坎、正式投产，建成了年产能100万平方米的导电膜生产线，具备生产大面积、均匀的ITO导电膜产品的生产能力，产品透过率、雾度、色度指标、表面阻抗值等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客户要求。

(2) 努力拓展国内导电膜市场，积极与相关潜在客户进行试样、小批量生产；

期后事项说明：2012年10月，公司导电膜业务开拓取得重大突破，获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货协议。

目前，公司打造以铝箔、纸制品包装为基础，以导电膜为增长点的发展方向已确定，将在以后逐步产生效益，带动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 四、重要事项

### (一)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	<p>因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未能于 2011 年实施完毕，针对本次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杜成城于 2012 年重新承诺如下：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第 DZ110271053 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和沪东洲资评报字第 DZ110273053 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江苏中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中基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净利润之和分别为 10,704.72 万元、13,506.62 万元、14,672.54 万元。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万顺股份实际控制人杜成城保证标的公司 2012 年-2014 年（以下简称“补偿测算期间”）净利润之和分别不低于 10,704.72 万元、13,506.62 万元、14,672.54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业绩”）。若在补偿测算期年内任一年度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之和未能实现承诺业绩之标准，则杜成城将在万顺股份相应年度年度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万顺股份补足该年度实际净利润与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部分。在补偿测算期间内，标的公司之前年度超额实现净利润可累计计入之后年度实现净利润指标。实际净利润与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部分确认方式如下：<math>N_n = (P_n - A_n) \times 75\% - E_n \times 75\%</math> <math>N_n</math>：为杜成城在 n 年度应补足的数额 <math>P_n</math>：为杜成城承诺的江苏中基和江阴中基 n 年度净利润之和 <math>A_n</math>：为江苏中基和江阴中基 n 年度实际净利润之和 <math>n</math>：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math>E_n</math>：补偿测算期间内标的公司 n 年度之前年度累计超额实现的净利润</p>	2012 年 01 月 09 日	2012 年-2014 年	正常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1、公司股票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公司股东杜端凤、公司董事蔡懿然、周前文，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韩啸；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 3、关于住房	1、公司股票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及公司股东杜端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董事杜成城、蔡懿然、周前文，高级管理人员韩啸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	1、公司股票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09 年 8 月 20 日；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009 年 8 月 25 日； 3、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 2009 年 8 月 20 日； 4、关于可能补缴个人所得税情况承诺 2009 年 8 月 20 日； 5、关于追缴所得税可能作出承诺 2009 年 8	1、公司股票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锁定期内；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作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期间内； 3、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 无； 4、关于可能补缴个人所得税情况承诺 无； 5、关于追缴所得税可能作出承诺 无。	正常

<p>公积金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p> <p>4、关于可能补缴个人所得税情况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及股东杜端凤；</p> <p>5、关于追缴所得税可能作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p>	<p>进行了修订。公司董事蔡懿然、周前文，董月 10 日。 事兼董事会秘书韩啸补充承诺：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含第十二个月）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p>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切实履行控股股东义务，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成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实体）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以及其他可能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如股份公司业务发生变更，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实体）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以及其他可能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实体）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股份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p> <p>3、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 公司 2009 年 11 月之前未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原因为：一是公司员工工资中已含有住房补贴；二是部分员工流动性较大，不愿意缴纳住房公积金中应由自己承担的部分。2009 年 11 月，公司已与汕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进行协调，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并为全体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杜成城于 2009 年 11 月特就上述事项承诺如下：若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万顺”）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迫偿 2009 年 1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或者发生职工追索住房公积金及因此引起的诉讼、仲裁或受到有关行政管理机关的行政处罚，本人承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及全部费用，以保证汕头万顺的利益不因此而受到损害。</p> <p>4、关于可能补缴个人所得税情况承诺 2007 年 9 月，万顺有限以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9,000 万元，按转增前出资比例分别增加杜成城、杜端凤的出资额 8,100 万元和 900 万元。万顺有限原股东杜成城、杜端凤就将来可能出现的补缴个人所得税情况，作出承诺：“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杜成城、杜端凤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的个人所得税，则杜成城与杜端凤将以承担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上市前应代扣代缴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因此而受到损害”。</p> <p>5、关于追缴所得税可能作出承诺 从 1998 年成立至 2006 年，经税务机关批准，发行</p>			
---	---	--	--	--

		人以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有关税务机关认为，公司从 1998 年至 2004 年期间不符合核定征收方式的条件，则公司存在对该期间的企业所得税按照查账征收方式追缴的可能。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杜成城做出承诺：若税务主管部门对公司 1998 年至 2004 年期间的企业所得税按照查账征收方式追缴，则由杜成城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因此而受到损害。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185.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1.81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38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环保生态型包装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37,567	37,567	2,261.81	22,729.47	60.5%	2013 年 01 月 01 日	126.1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567	37,567	2,261.81	22,729.47	-	-	126.14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江苏中基 75% 股权、江阴中基 75% 股	否	45,000	45,000	0	45,000	100%	2012 年 04 月 01 日	1,511.63	不适用	否

权							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9,040	9,040	0	9,04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617.23	4,617.23	0	4,617.23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8,657.23	58,657.23	0	58,657.23	-	-	1,511.63	-	-
合计	-	96,224.23	96,224.23	2,261.81	81,386.7	-	-	1,637.7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0 年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9,040.00 万元，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2,200.00 万元；2012 年用于收购江苏中基和江阴中基各 75% 股权 4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2,417.23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中抽出 4,000 万元，利用全资子公司河南万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部分厂房及设施，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 万吨环保生态型包装材料生产线扩建项目”中的 1 万吨产能变更为由河南万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49,215,580.9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0）第 4-0001 号审核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立即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上述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五）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 ①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 21,1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 3 元（含税）现金股利，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3,300,000.0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78.51%。

（2）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21,1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1.8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980,000.0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6.45%。同时，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21,1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 21,100 万股。

（3）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42,2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0.5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100,000.0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25.62%。

（4）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 150.01%。

### 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2012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修订为：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严格遵守下列规定：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二）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本条中“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对内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对内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四）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五）公司各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在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的基础上，根据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和决策程序是否符合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年度报告中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公司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需调整的，应重新履行前述审议程序。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调整的审议程序：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修改时，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充分考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议案调整方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分别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且 2/3 以上独立董事、2/3 以上监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提案中需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具体原因，相关提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可生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调整方案是否适当、稳健、是否保护股东利益等发表意见。

##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1年12月5日，公司与东莞智源彩印有限公司签署了《印刷纸张供需双方预安排框架协议》，协议暂定金额为人民币 1.274 亿元，实际执行数量、单价以执行期间内东莞智源下达的采购合同为准，执行期限为2011年12月25日至2012年12月24日止。截止2012年9月30日，该合同已执行的金额合计79,938,335.77元。

**(十一) 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

**五、附录**

**(一) 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是  否  不适用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376,611.14	808,282,917.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915,278.06	114,061,187.28
应收账款	439,240,228.51	179,787,822.98
预付款项	61,459,253.66	7,257,852.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465,729.84	10,183,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9,772.88	1,976,47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3,764,349.37	146,231,20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78,941,223.46	1,267,780,956.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9,816,723.48	115,053,904.98
在建工程	565,874,967.93	165,654,332.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8,136,760.35	56,759,318.77
开发支出		
商誉	250,624,902.09	12,941.68
长期待摊费用	138,16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5,857.64	2,167,79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9,827,371.49	339,648,292.59
资产总计	3,388,768,594.95	1,607,429,249.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8,606,246.08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8,076,327.07	168,923,190.33
应付账款	345,274,613.71	78,113,609.87
预收款项	1,714,378.19	1,423,911.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54,686.84	3,479,963.78
应交税费	-18,102,515.37	4,776,436.06
应付利息	2,017,842.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708,153.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7,449,732.75	261,717,111.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4,56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560,000.00	0.00
负债合计	1,802,009,732.75	261,717,111.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000,000.00	422,000,000.00
资本公积	737,542,272.67	737,542,272.6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33,761.89	30,933,761.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8,504,280.43	155,236,103.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980,314.99	1,345,712,138.25
少数股东权益	177,778,54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6,758,862.20	1,345,712,13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88,768,594.95	1,607,429,249.58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193,127.36	805,714,92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646,371.86	114,061,187.28

应收账款	178,623,240.16	179,787,822.98
预付款项	22,440,660.30	6,827,852.82
应收利息		10,183,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698,988.92	41,966,842.79
存货	202,804,159.97	146,231,20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6,406,548.57	1,304,773,330.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4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421,813.36	106,631,495.97
在建工程	184,826,234.19	142,031,303.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813,330.73	42,559,318.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0,747.21	2,167,79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1,102,125.49	303,389,912.90
资产总计	1,957,508,674.06	1,608,163,24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511,098.62	168,923,190.33
应付账款	98,473,793.91	76,740,452.87
预收款项	239,070.53	1,423,911.29
应付职工薪酬	4,817,796.68	3,449,360.90
应交税费	-4,789,095.99	4,776,436.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2,18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3,384,847.22	260,313,35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000,000.00	0.00
负债合计	591,384,847.22	260,313,35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000,000.00	422,000,000.00
资本公积	737,542,272.67	737,542,272.6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33,761.89	30,933,761.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5,647,792.28	157,373,857.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6,123,826.84	1,347,849,891.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7,508,674.06	1,608,163,243.03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6,958,870.55	159,365,635.47
其中：营业收入	506,958,870.55	159,365,635.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3,419,027.65	138,796,078.92
其中：营业成本	421,414,504.10	126,789,560.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2,977.14	904,934.32

销售费用	11,788,537.33	5,462,111.99
管理费用	12,230,314.26	7,484,539.07
财务费用	16,056,534.31	-2,123,986.05
资产减值损失	1,036,160.51	278,919.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39,842.90	20,569,556.55
加：营业外收入	1,311,925.64	274,673.34
减：营业外支出	15,968.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35,800.15	20,844,229.89
减：所得税费用	10,176,321.77	2,897,110.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59,478.38	17,947,119.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517,448.53	17,947,119.49
少数股东损益	5,038,775.07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76	0.04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76	0.042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659,478.38	17,947,119.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17,448.53	17,947,119.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38,775.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9,017,976.74	159,365,635.47
减：营业成本	116,898,895.52	126,789,560.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0,582.20	904,934.32
销售费用	6,557,659.28	5,462,111.99
管理费用	8,801,678.13	6,999,175.65
财务费用	10,053,537.85	-2,122,640.70

资产减值损失	-343,796.25	278,919.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99,420.01	21,053,574.62
加：营业外收入	664,979.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64,399.01	21,053,574.62
减：所得税费用	901,115.56	2,897,11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3,283.45	18,156,464.2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6	0.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46	0.04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63,283.45	18,156,464.22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39,825,737.02	420,934,095.31
其中：营业收入	1,139,825,737.02	420,934,095.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4,991,897.67	363,488,323.57
其中：营业成本	939,031,562.42	328,036,986.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91,466.88	2,470,668.77
销售费用	30,310,728.72	19,173,954.64
管理费用	32,767,207.47	20,636,508.51
财务费用	17,725,153.09	-6,736,488.83



资产减值损失	2,265,779.09	-93,306.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833,839.35	57,445,771.74
加：营业外收入	5,809,831.88	3,388,271.10
减：营业外支出	217,070.59	6,7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426,600.64	60,827,322.84
减：所得税费用	22,325,991.03	9,010,538.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00,609.61	51,816,783.9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68,176.74	51,816,783.98
少数股东损益	11,315,867.34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99	0.12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99	0.1228
七、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98,100,609.61	51,816,78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368,176.74	51,816,783.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15,867.34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53,853,240.70	420,934,095.31
减：营业成本	357,336,358.09	328,036,986.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41,596.32	2,470,668.77
销售费用	19,550,815.18	19,173,954.64
管理费用	24,669,353.04	18,009,289.89
财务费用	9,013,883.40	-6,733,757.52
资产减值损失	-846,980.32	-93,306.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688,214.99	60,070,259.05
加：营业外收入	4,886,511.90	1,37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4,798.37	6,7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79,928.52	61,437,539.05
减：所得税费用	7,005,993.26	9,010,538.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73,935.26	52,427,000.1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33	0.12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33	0.1242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73,935.26	52,427,000.19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6,164,925.23	423,902,685.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29,752.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47,499.33	13,032,93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042,177.13	436,935,62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0,733,681.89	325,598,851.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46,272.58	19,313,76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91,050.56	43,407,76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00,023.01	27,867,05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271,028.04	416,187,44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771,149.09	20,748,18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84,25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984,251.89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839,418.43	70,962,84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839,418.43	70,962,84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855,166.54	-70,962,840.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6,16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66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5,004,449.73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52,298.64	37,9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56,748.37	42,9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003,251.63	-37,9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4,459.47	-428,170.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06,306.35	-88,622,82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282,917.49	877,880,38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776,611.14	789,257,560.42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397,719.63	423,902,68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64,568.68	11,014,62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262,288.31	434,917,31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881,352.66	325,598,85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41,612.46	19,228,50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66,838.51	41,393,49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70,826.56	44,718,22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60,630.19	430,939,07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01,658.12	3,978,237.0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086,684.78	54,688,476.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086,684.78	54,688,476.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086,684.78	-54,688,476.7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1,16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16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16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65,939.93	37,9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25,939.93	42,9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34,060.07	-37,9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9,171.11	-428,170.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521,795.48	-89,118,41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714,922.84	877,651,367.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193,127.36	788,532,956.80

法定代表人：杜成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诗斗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杜成城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